

#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 实质合并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之母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的公告》(2022-05)，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之母公司重整被法院指定管理人的公告》(2022-06)，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被申请实质合并重整的公告》(2022-12)，于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对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的公告》(2022-27)，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事项的公告》(2022-45)。

2022 年 8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集团”）管理人《告知书》，获悉国安集团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今日 9 时 30 分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s://pccz.court.gov.cn>）召开，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债权人会议主要议程

本次会议议程包括：

- 1.管理人作执行职务报告；
- 2.债权人核查债权表；
- 3.管理人作财产状况报告；
- 4.审计机构作审计工作情况说明；
- 5.评估机构作评估工作情况说明；
- 6.管理人报告管理人报酬方案；
- 7.债权人表决财产管理方案；

8.债权人表决关于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的议案；

9.管理人回答债权人的询问；

10.指定债权人会议主席。

## 二、战略投资者招募进展

会议通报了战略投资者招募进展。截至战略投资者报名期满，共有两家意向战略投资者完成报名，分别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和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重整期间，管理人积极组织两家意向战略投资者开展国安集团的尽职调查，并适时启动对两家意向战略投资者的反向尽职调查工作，加快推进投资者招募进展。

为公平、公正开展评选工作，管理人基于投资者报名情况，结合实践做法，在法院监督指导下形成《评选工作方案》，由债权人代表和管理人代表共同组成投资者评选委员会，分三个阶段对战略投资者实施包括背景实力、产业匹配、资质条件等内外部情况的客观评价、所提交重整投资方案的技术评价、以及债权人对方案的接受度等通过性评价，并结合各阶段评价情况，综合评选确定投资者。根据第一阶段评价情况，评选委员会一致同意中信集团进入战略投资者评选的下一阶段，期间中融信托书面来函表示退出。

截至目前，中信集团是唯一的意向战略投资者。管理人将组织评选委员会继续在法院的监督指导下，按照充分保障债权人利益原则，与中信集团就重整方案进行谈判协商。

## 三、债权申报与审查情况

截至债权申报期满，共有 671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了 682 笔债权，申报债权总金额为 241,874,841,767.76 元，其中，有财产担保债权 91,056,154,555.95 元，税款债权 1,567,908.98 元，普通债权 150,817,119,302.83 元。

经管理人审查，有财产担保债权确认金额 53,486,934,562.48 元，暂未确认金额 27,352,227,911.12 元；税款债权确认金额 1,567,908.98 元；普通债权确认金额 81,685,484,060.97 元，暂未确认金额 24,711,020,148.01 元；劣后债权确认金额 2,978,799,796.73 元；除去因债权性质的变化而不予确认的金额之外，不予确认的债权合计 51,658,807,379.47 元。

除上述已申报债权外，依据审计机构提供的数据，债务人账面仍有约 214

亿元债权尚未申报。

#### 四、表决事项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涉及提交债权人会议表决的事项共 2 项，分别为《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财产管理方案》、《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的议案》。根据会议规则，考虑金融机构可能需要履行内部程序无法及时在会上提交表决意见，本次会议采取线上和线下书面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债权人须在会议结束前完成线上投票，如无法完成线上投票，则应在债权人会议结束后 20 日内（2022 年 8 月 30 日之前）按照管理人公布的《表决票收件信息》向管理人寄送书面表决票。

管理人将在表决期届满后 3 日内，通过短信、邮寄、电子邮箱等方式向全部已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告知表决结果，并公告表决结果。

####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截至本公告日，中信国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有限”）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428,488,34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4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419,41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21%；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数量为 1,428,488,34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4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数量为 1,428,488,34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44%；国安集团系国安有限全资控股股东，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国安集团等七家公司重整方案及重整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控股股东国安有限被裁定纳入实质合并重整范围，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母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国安集团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告知书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一日